

转发：常州市《关于开展常州市中小学优秀自制教具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中小学及有关学校：

根据常州市教育局《关于开展常州市中小学优秀自制教具评选活动的通知》要求，我区将组织参加常州市中小学优秀自制教具评选活动。现将活动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目的意义：推动全区自制教具活动的开展，培养师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

二、申报对象：全区中小学校教师、学生。

三、申报作品：自制教具作品分教师作品、学生作品。

四、评选条件：具体参见《常州市中小学优秀自制教具评选活动方案》（附件2）。

教师自制教具作品参评需填写附表1《教师作品申报表》和附表5《江苏省中小学优秀自制教具评选参评作品技术资料》。

学生自制教具作品参评需填写附表2《学生作品申报表》和附表5《江苏省中小学优秀自制教具评选参评作品技术资料》。

自制教具能手参评需填写附表3《江苏省中小学自制教具能手申报表》。

各校根据申报参评情况整理好材料，填写附表4《江苏省中小学优秀自制教具参评作品汇总表》、《江苏省中小学自制教具能手申报汇总表》，按照下面纸质材料详细清单，将纸质材料于2021年4月1日前报送武进区教师发展中心

（武进教育大厦 1107 室），电子稿以“武进区**学校”为文件名进行压缩打包，发送至邮箱 18437842@qq.com。

学校送交纸质材料详细清单如下：

1. 《江苏省优秀自制教具评选教师作品申报表》一式两份；
2. 《江苏省优秀自制教具评选学生作品申报表》一式两份；
3. 《江苏省自制教具能手申报表》一式两份；
4. 《江苏省优秀自制教具评选参评作品技术资料》（文字资料采用 word 格式、照片采用 jpg 格式且不小于 1M）；
5. 《江苏省优秀自制教具参评作品汇总表》一份（Excel 格式）；
6. 被推荐自制教具能手的电子照片（采用 jpg 格式且不小于 1M）。

希各学校接通知后，积极落实人员并做好申报工作。特别是已评为或拟申报常州市教育装备管理应用示范校的学校更要积极参与，必须上报一份作品。同时，区教师发展中心将邀请专家按照评选方案，在区级评审的基础上，择优报送常州市比赛。

联系人：杨老师 电话：86310375

附件：

1. 关于开展常州市中小学优秀自制教具评选活动的通知
2. 常州市中小学优秀自制教具评选活动方案

(此页无正文)

常州市武进区教师发展中心

2021 年 3 月 9 日